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部门预算

一、温岭市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组织拟订全市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健康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推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工作。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精神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和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的全市牵头工作。

7.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指导推动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完善计划生育政策的相关建议。

9.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10.组织制定中医药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

11.负责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组织开展重点学科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12.负责来温重要领导、重要来宾以及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代管市计划生育协会。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推动实施健康中国、健康浙江、健康台州战略，牵头推进健康温岭工作。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和产业的协调发展。

16.有关职责分工。

（1）与市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实施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决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拟订全市健康服务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协调全市健康服务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市卫生健康局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健康服务业发展政策措施。

（2）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与市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全市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市卫生健康局与市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调整、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组织开展进一步调查处置。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卫生监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检测发现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提供不合格产品的,及时通报市卫生健康局，由市卫生健康局依法处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局建立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信息通报机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健全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完善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市卫生健康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加强对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伦理审查工作的监督管理。

（5）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和县域医疗卫生服务共同体建设,加快推进医保与医疗、医药数据互联互通，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局属温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局属温岭市卫生监督所、局属温岭市卫生进修学校和局属温岭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站单位预算。

二、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温岭市卫生健康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专户资金收入、其他收入、省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收支总预算49384.49万元。

**（二）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收入预算49384.49万元，比上年收入执行数减少32520.96万元，下降39.7%，主要原因是根据卫健部门2021年行政事业发展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安排2021年预算收入，相比上年收入执行数，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安排减少34761.74万元，专户收入预算安排增加302.21万元，其他收入预算安排增加1938.57万元。其中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减少201.23万元，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32319.73万元，主要是2020年追加医院迁建工程债券资金、市第五人民医院迁建工程、疫情防控等资金32038.54万元；追加肺癌和结直肠癌免费筛查项目经费、60岁以上老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和肺炎疫苗项目经费等民生实事项目资金1202.68万元，2021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债券资金和民生实事项目资金。

其中：上年结转762.33万元，占1.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265.74万元，占73.5%；专户资金4110万元，占8.3%；其他收入2578.70万元，占5.2%；省补助收入5667.72万元，占11.5%。

**（三）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支出预算49384.49万元，比上年支出减少2210.37万元，下降4.3%，主要原因是根据卫健部门2021年行政事业发展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安排2021年预算支出，相比上年预算支出，部门基本支出增加285.67万元，专项公用类项目支出预算减少6.78万元，政策性项目支出预算增加214.57万元，发展建设类项目预算减少2623.8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减少80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0.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383.8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50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4918.65万元，占10%；日常公用支出636.35万元，占1.3%；项目支出43829.49万元，占88.7%。

**（四）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695.7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4761.74万元，下降44.9%，主要原因是根据卫健部门2021年行政事业发展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安排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相比上年收入执行数，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减少201.23万元，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34560.51万元，主要是2020年追加医院迁建工程债券资金、市第五人民医院迁建工程、疫情防控等资金32038.54万元；追加肺癌和结直肠癌免费筛查项目经费、60岁以上老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和肺炎疫苗项目经费等民生实事项目资金1202.68万元，2021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债券资金和民生实事项目资金。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42695.79万元。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0.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2195.14万元。

**（五）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2695.7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4761.74万元，下降44.9%，主要原因是根据卫健部门2021年行政事业发展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安排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相比上年收入执行数，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减少201.23万元，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34560.51万元，主要是2020年追加医院迁建工程债券资金、市第五人民医院迁建工程、疫情防控等资金32038.54万元；追加肺癌和结直肠癌免费筛查项目经费、60岁以上老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和肺炎疫苗项目经费等民生实事项目资金1202.68万元，2021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债券资金和民生实事项目资金。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0.65万元，占1.2%；卫生健康（类）支出42195.14万元，占98.8%。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3.8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用，包括离休干部离休费、护理费（含高龄护理）、疗养费、公用经费、特需经费和学习费等费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5.7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用，包括离休干部离休费、护理费（含高龄护理）、疗养费、公用经费、特需经费和学习费等费用，以及疾控中心事业退休人人员医疗费补助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4.0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7.1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05.8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在职人员工资、定额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个人家庭补助等基本支出，以及行政（参公）退休人员通讯费、医疗补助费、福利费等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911.9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基本支出、卫生人才引进补助、120急救指挥中心运行、基层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医疗机构安全防范经费、无偿献血经费和海上急救专项经费等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100万元，主要用于市精神康复医院的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4457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公立医院新机关养老保险补助、市级公立医院改革政策性补助和“双下沉、两提升”医联体建设补助等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10478.54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绩效工资和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房屋维修、仪器专款等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1545.20万元，主要用于疾控预防控制机构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疫苗、试剂等药品收入成本等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1323.99万元，主要用于卫生监督机构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执法、工作指导、大楼运行等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793.68万元，主要用于计生宣指站及妇保所人员经费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8956.75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非传染性疾病防治专项经费（含慢性病、地方病等）和健康教育宣传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303.64万元，主要用于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经费、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阻断、出生缺陷预防项目经费、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免费用药补助、宫检乳检经费、 社会心理体系建设经费、重点传染病防控经费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97.87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经费、常见传染病（流感、手足口病、肠道、疟疾、四害等）防治专项经费等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673.37万元，主要用于儿童健康干预经费、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经费、慢性病综合防控经费、生活饮用水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预防接种服务经费和二类疫苗接种服务等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342.5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0.5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4385.53万元，主要用于计生家庭帮扶经费、计生奖特扶对象专项补助经费、人口监测经费、卫健服务员补助经费、社会抚养费征收体制结算返还镇街道等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43.67万元，主要用于流动站人员经费、生育关怀和家庭健康促进项目经费等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支出（项）49万元，主要用于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726.14万元，主要用于重点医学学科扶持学科建设、卫健技术人员素质能力提升经费、住院医师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医共体建设补助和卫校在职人员基本支出经费、康复医院运行成本等支出。

**（六）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18.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23.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13.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关于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3.1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0.28万元，增长44.9%，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2020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因公临时出国及因公短期出国培训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4.8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61.4%。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考核和外地单位考察来客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因工作业务需要预计接待其他县市相关单位来我市调研、考察、交流及相关部门督查、考核、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批次将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8.2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33.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2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执法和公务外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及公务出行车辆租赁费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计2021年单位行政执法和公务外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也有所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本级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局属温岭市卫生监督所**等1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1.48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28.48万元，增长9.7%，主要是2021年定额公用经费标准比上年有所提高，本级在职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2.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83.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59.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4.3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业务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8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卫健部门根据2021年行政事业发展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合理安排2021年项目类预算收入43829.49万元，其中本级38864万元，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4700.60万元，市卫生监督所164.89万元，市卫生进修学校100万元。2021年温岭市卫生健康局锚定初步实现卫生健康现代化，全力打造健康浙江县域示范区，建成优质高效的整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成为浙江省建设“重要窗口”排头兵的“十四五”规划“四大目标”，围绕高水平建设健康温岭、高成色夯实医疗卫生现代化发展基础、高标准提供健康服务供给、高标杆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擦亮国家卫生城市、国家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两张金名片”，答好三级公立医院国考，其他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疫情防控精密智控省考“四张考卷”。一是牢牢抓住“四大指标”。牢牢抓住健康浙江省对市（区）考核；牢牢抓住县域医疗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牢牢抓住疫情防控精密智控指数；牢牢抓住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实施60岁以上老人免费接种流感、肺炎疫苗项目、结直肠癌和肺癌筛查、学生免费近视筛查及低龄儿童近视早期干预、儿童免费局部涂氟等民生实事项目，确保每件实事项目都能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二是切实推进“六大工程”。包括市中医院、市第四人民医院、市第五人民医院、市一院温岭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温岭肿瘤医防公共卫生中心工程、市妇幼公共卫生中心工程。三是纵深推进“三大改革”。深化县域综合医疗卫生服务改革。深化医疗卫生服务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联动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和县域医疗卫生综合改革，不断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深化公共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改革公共卫生体系，加快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推进公共卫生体系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深化卫生健康行业综合监管改革。做好医疗卫生全行业依法行政监管事项、依法行政留痕可溯、综合监管系统集成“三个全覆盖”，实现监管最大效应。四是全面实施“十大行动”。健康温岭战略推进行动。到2021年，党政机关无烟单位创建率实现全覆盖，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9%，人均期望寿命达到79岁，孕产妇、婴幼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保持低水平，分别控制在0、3‰、5‰。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全面改善城乡环境，国家卫生镇比例大于60%，顺利通过第一轮国家卫生城市复评国家暗访。医疗体制改革创新行动。牢牢扭住县域医共体“一家人、一盘棋、一本账”核心要素，3家医共体牵头单位达到县级强院标准，基层就诊率达到75%，县域就诊率达到91%。建立健全公立医院补偿新机制，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加大政府投入、降低医院运行成本进行补偿。公共卫生体系完善行动。提升重大疾病防控能力，探索开展以登革热、新冠肺炎、呼吸道和肠道传染病等重点传染病监测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隔离、早治疗”。全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规范化运行发热门诊，完成定点医院、后备定点医院和方舱医院改造。基层医疗卫生补短行动。通过新建一批、改建一批、延伸一批的方式，原则上新增村卫生室须为政府办，推进30%村卫生室政府办，规范化村卫生室达到60%，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卫生院3家。加快慢病整合型防控体系建设，稳步扩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面，确保总签约人数每年增长2%，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70%以上。医疗服务质量提升行动。进一步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开展分类督查和指导，开展终期督导评估。加强病案、护理、药事等16个质控中心管理和建设。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部应用DRGs开展医院医疗服务质量和绩效评价。长三角一体化接轨行动。加强医疗健康协作，深入对接长三角一体化、“两大高地”建设等重大发展战略，加大高层次、高学历、重点院校毕业人才引进和柔性引才引智力度，针对性引进外地专家、亟需人才。人才学科高地建设行动。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适应医共体人才培养机制。到2021年，力争新增三甲综合医院1家，二级以上医院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行动。创新实施“医养一体、两院融合、三级服务”的县乡村分级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增加农村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进一步做优做实国家农村儿童早期发展试点温岭项目点，创新推动养育风险筛查、家访服务和养育照护小组等活动。加强对计生特扶对象及计生手术并发症对象的走访、慰问、关心，尽力做到“零上访、零滋事”。中医药守正创新行动。至2021年，65岁以上老年人和0-3岁儿童中医药管理率达到65%。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中医药人才引进力度，积极探索名中医培养模式与途径。完善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挖掘中医药文化养生内涵，我市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达到25%。智慧医疗数字赋能行动。加快“最多跑一次”提档升级，提高日间手术比例，拓展日间手术病种及术式，缩短患者等待住院和手术时间。改进费用结算系统，在医生诊间、检查检验窗口、收费窗口部署扫码支付设备，方便群众使用手机移动端完成就医结算。到2021年，三级医院、二级医院门诊智慧结算率分别达85%、80%以上，病房智慧结算率达75%、70%以上。2021年卫健部门专项公用类、政策性项目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2695.79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日常办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指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指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指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指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指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28.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指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除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支出（项）：指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3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